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發行人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 佈

本公司已與i100 Corporation達成一項無條件購買協議以購買i100 Corporation的200,000股優先股。此外，倘i100 Corporation認購益泰600,000,000股股份完成，本公司將間接持有益泰約4.17%實益權益。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三十日與(其中包括)i100 Corporation、J.H. Whitney IV及Asia Pacific Growth Fund III,L.P.(「H&Q AP Fund」)達成一項購買協議(「該協議」)以購買i100 Corporation的200,000股有投票權優先股(「優先股」)，佔i100 Corporation已發行股本約6.67%。根據該協議，每股優先股的購買價為10美元，而總代價為2,000,000美元(約相等於15,600,000港元)。收購代價將從去年11月上市時就此目的所籌集的款項撥出部分款項支付。

i100 Corporation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由創業資本及股票基金、富有資訊科技及金融經驗的人士及科技供應商組成，以作為對互聯網相關公司及業務投資、管理及經營的投資工具。本公司入股i100 Corporation將可加強及補足本公司業務，包括互聯網科技及相關服務。

益泰集團有限公司(「益泰」)為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該公司今天宣佈已與i100 Corporation、i100 Holdings Corporation及H&Q AP Fund(統稱為「認購人」)達成一項有條件認購協議(「該認購」)，根據此項認購，i100 Corporation已同意認購益泰600,000,000股新股份，約佔益泰經擴大股本的62.5%。倘該認購完成，本公司將間接持有益泰約4.17%的實益權益。

本公司與認購人有意與益泰現有管理層及願意於該認購完成後留任為益泰董事的現任董事緊密合作，並有意評估進行及開發互聯網及互聯網相關業務的可行性。

益泰現有業務主要為衛生裝置及設備，以及一系列硬件、輪胎、工業及消費產品的入口、市場推廣及分銷。

倘該認購完成，本公司董事簡兆琪先生將按雙方同意的基準與本公司終止其服務協議。本公司董事相信，倘該認購完成，終止與簡兆琪先生的服務協議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羅桂林

香港，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

本公佈將由其上網日期起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頁的「最新公司公佈」一頁。